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ll Way Group Limited 和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3)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發表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審閱及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將錄得純利，相比二零一三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和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審閱及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將錄得純利，相比二零一三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預期純利乃主要由於確認本集團出售香港貴金屬交易所有限公司之 136,000 股非上市股份及金銀業貿易場普通會籍（包括金集團會籍）（經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公佈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完成）之一次性收益約 12,000,000 港元。

由於本公司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公告，預計其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和滙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蒙品文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蒙品文先生及謝科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玲女士、陳偉民先生及陳浩斌先生所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 www.wellwaygp.com 內刊載。